

# 舞钢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舞双随机办〔2022〕4号

---

## 关于印发《舞钢市 2022 年度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全市“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豫政〔2019〕22号）、《舞钢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舞政〔2020〕2号）等文件精神，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根据上级要求，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依据舞钢市 2022 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际，现将《舞钢市 2022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印发你们，请你们依据《计划》要求，认真抓好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际，现将《舞钢市 2022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印发你们，请你们依据《计划》要求，认真抓好落实，确保《计划》在规定的时间节点落实到位。

附件：舞钢市 2022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工作计划



附件

2022 年度舞钢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1	食品经营企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卫健委 市烟草局	1. 食品经营监督检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市卫健委）；3. 烟草许可监督检查（市烟草局）	2022 年 11 月底前
2	宣传出版、文化教育、市场交易等领域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对报刊、杂志等计量单位情况的检查：1. 计量单位名称是否误用；2. 计量单位符号是否有误；3. 组合单位中是否混合使用计量单位名称和符号。	2022 年 11 月底前
3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人社局	1.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2.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2 年 11 月底前
4	学校食堂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教体局	市市场监管局：对学校食堂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市教体局：对学校食堂食品卫生安全检查。	2022 年 11 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5	烟草专卖零售行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烟草局	1、广告行为检查。 2、烟草零售市场秩序日常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6	检验检测机构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生态环境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后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7	危化行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对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及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对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的监督检查。 对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配备或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的监督检查。 对于有关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和教育、考核的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8	工业产品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应急局	1、生产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检查。2、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3、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资格检查。4、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9	食品生产企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市消防救援大队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监督抽查	2022年11月底前
10	行业协会商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民政局	市场监管局：价格行为检查 市民政局：2022年全市性社会组织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11	肥料市场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农业农村局	1. 专利真实性检查 2. 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3. 肥料登记证、标签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12	劳动用工行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人社局	1. 登记事项检查 2.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13	药品零售企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	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品的监督检查 卫健委：消毒产品卫生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14	农资(种子、农药、化肥)经营市场主体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1. 农资(种子、农药、化肥)行业市场监督检查 2.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15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兽药生产企业、兽药经营企业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1.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抽查 2. 兽药质量监督抽查 3.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16	对重点货运源头的监督检查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对在用的称重设备是否是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且检定合格的监督检查（市场监督管理局）；2. 对货运车辆如实计重、开票、出具装载证明的检查（交通运输局）；是否建立货运车辆装载登记、统计制度和档案的检查（交通运输局）。	2022年11月底前
17	对道路客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 道路客运市场主体、车辆、从业人员行政许可情况；运输经营行为情况；变相挂靠情况；安全生产制度及责任落实情况；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平台建设、管理及使用情况（交通运输局）；2. 道路客运市场主体注册登记情况（市场监督管理局）；3. 道路运输市场主体所属“公路客运”“旅游客运”车辆办理注册登记、转入手续、辖区内转移登记时，公安、交通运输部门联合会商机制落实情况；对使用性质为“租赁”的客车，在办理注册登记、转入手续、辖区内转移登记时，执行国家《汽车租赁服务规范标准》情况（公安局）；4. 旅行社、导游与道路客运市场主体及委托人员签约车辆、人员营运资质情况（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18	机动车维修企业	市交通运输局	市环保局、市卫健委	<p>卫健委：职业病防治监督检查</p> <p>交通运输局：维修经营者应当按照备案的经营 范围开展维修服务；机动车维修经营者应当加强 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确保安全 生产；有健全的维修管理制度</p> <p>环境保护局：对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检查</p>	2022年11月底前
19	学校办学情况联合 检查	市教体局	<p>市卫健委</p> <p>市消防救援大队</p> <p>市公安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检查；</li> <li>2.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检查；</li> <li>3. 学校学生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li> <li>4. 对易制毒化学品从业单位的检查；</li> <li>5. 对剧毒、易制爆化学品从业单位的检查；</li> <li>6. 学校卫生情况监督检查；</li> <li>7.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 及消防安全专项检查。</li> </ol>	2022年4月-11月（上 下半年各一次）
20	市地方金融组织	市金融办	市市场监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规范使用情况</li> <li>2. 《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li> </ol>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21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市林业局	市市场监管局	对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22	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交易服务	林业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23	全市范围登记备案的养老机构	市民政局	市卫健委、市消防救援大队	1. 登记备案监督检查（市民政局）； 2. 医疗卫生监督检查（市卫健委）； 3. 消防安全检查（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2年11月底前
24	加油站经营场所	市气象局	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	1. 防雷设施安装情况检查（市气象局）；2.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市生态环境局）；3. 计量监督检查（市市场监管局）。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25	人防维护管理经营企业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26	人防工程建筑业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舞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的 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27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市人社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是否未经许可或备案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经营活动；2. 是否依法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3. 集体合同、工资协商、禁止使用童工及女职工保护等落实情况检查；4. 广告发布以及发布违法违规招聘信息行为检查；5.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28	房屋建筑工程领域	市人社局	市住建局	1. 劳动合同签订情况检查；2. 实名制管理情况检查；3. 工资按月发放情况检查；4. 河南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系统使用情况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29	全市取用水行业	市水利局	市税务局、市环保局	1、对个人/单位取用水行为的检查；2、缴纳水资源税检查；3、排污情况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30	律师事务所	市司法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司法局：律师事务所监督检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2.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3.禁止使用童工；4.女职工权益保护。	2022年11月底前
31	公证机构	市司法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司法局：公证机构监督检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2.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3.禁止使用童工；4.女职工权益保护。	2022年11月底前
32	基层法律服务所	市司法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司法局：基层法律服务所监督检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2.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3.禁止使用童工；4.女职工权益保护。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33	司法鉴定机构	市司法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局	市司法局：司法鉴定机构监督检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鉴定机构劳动用工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34	市辖区歌舞娱乐场所	市消防救援大队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局、公安局	1.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监督抽查；2. 未成年人进入情况，员工着装是否统一，包间门是否能锁闭，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疫情防控情况；3、娱乐场所治安状况监督管理	2022年11月底前
3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商户	市烟草局	市市场监管局	零售市场秩序日常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36	工业企业	市应急管理局	市消防救援大队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等情况的检查； 工业企业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2022年5月-8月/ 2022年9月-11月
37	危险化学品经营	应急管理局	消防救援大队	1.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2. 安全生产教育计划及落实情况，新员工岗前教育培训情况 3. 应急演练计划及落实情况，应急处置卡编制情况 4.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资格证明及每年再培训情况 5.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6. 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情况 7. 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五有”标准落实情况，两个“清单” 8.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38	建筑市场	市住建局	市人社局	房屋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监督检查；对用人单位劳动用工情况的巡视检查和书面审查	2022年11月底前
39	物业服务企业经营行为联合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社局、人防办、气象局、消防救援大队，公安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物业服务企业运营情况检查</li> <li>2. 用人单位社保缴纳监督检查</li> <li>3. 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li> <li>4. 防雷安全监督检查</li> <li>5.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li> </ol>	2022年11月底前
40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	市商务局	市应急管理局	1. 成品油供油协议签订和执行情况；2. 上年度企业成品油经营情况；3. 基础设施是否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4. 是否按规定参加年检。	2022年11月底前
41	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	市商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公安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是否满足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规定的条件；</li> <li>2. 报废汽车回收登记情况；3. 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情况。</li> </ol>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42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	市商务局	消防救援大队、市场监督管理局	1. 开展单用途预付卡业务备案情况 2. 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3. 食品安全经营监督检查、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43	资质以上房地产企业	市统计局	市税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统计局：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市税务局：调查对象纳税情况检查。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调查对象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检查，公示信息情况检查。	2022年6月-10月
44	规模以上贸易企业	市统计局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统计局：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市商务局：调查对象是否具备相关资质；是否有失信、违法行为；是否有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调查对象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检查，公示信息情况检查。	2022年6月-10月
45	公共场所（理发、美容业）	市卫健委	市场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卫生管理，公共场所管理 市场监管局：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46	商超	市卫健委	市场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卫生管理，公共场所管理 市场监管局：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47	医疗机构	市卫健委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的监督检查 卫健委：1. 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2. 职业、放射卫生监督检查。3. 消毒产品卫生监督检查。 4. 医疗、传染病卫生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48	砂石行业	市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自然资源规划局、发改委	1. 环境保护局：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 2. 水利局：取水许可监督检查。 3. 自然资源规划局：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4. 发改委：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49	水泥商砼站	市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自然资源规划局、发改委	1. 环境保护局：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 2. 水利局：取水许可监督检查。 3. 自然资源规划局：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4. 发改委：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50	行政单位	市财政局	市场监管局	会计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5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市市监局 市公安局 市消防救援大队	<p>(一)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未成年人进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检查；未按规定核对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检查；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检查；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检查；提供未通过局域网的方式接入互联网检查；未建立场内巡查制度的检查。</p> <p>(二) 市场监督管理局：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p> <p>的检查（检查是否将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营业场所醒目位置、营业执照是否存在涂改行为）；食品销售监督检查（经营资质、经营条件、食品标签和外观质量的检查）；</p> <p>(三) 公安局：网络安全技防软件是否按规定正常使用；网络安全日志留存是否达到6个月。</p> <p>(四) 消防救援大队：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抽查。</p>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52	旅馆业	市公安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卫健委、消防大队	<p>公安机关：宾馆的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和治安安全情况；卫健委部门：检查卫生许可，卫生达标情况以及其他管理权内相关检查；住建局：检查开办的宾馆的工程竣工手续，对自建或改建房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经营（驻在）期限是否有效，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消防大队：检查宾旅馆是否办理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费安全检查合格证，并按照管理职权对宾旅馆履行法定安全消防职责情况进行检查。</p>	2022年 5月-8月/9-11月
53	典当行业	市公安局	金融办	<p>金融办：市地方金融组织现场检查 公安局：对典当行业的抽查检查</p>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54	钢铁、焦化、水泥、化工等行业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	(一)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市发改委); (二)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情况监督检查(市市场监管局); (三)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统计情况监督检查(市统计局)。	2022年11月底前
55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市发改委); 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市生态环境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监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11月底前
56	招标投标代理公司监督检查	发改委	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	招标投标代理公司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57	粮食流通检查	发改委	市场监管局	粮食流通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58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后监管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住建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后监管，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59	非煤矿山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应急局、市卫健委、市环保局	市应急局：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监督检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市卫健委：职业病防治监督检查 市环保局：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60	民爆生产及销售企业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应急管理局	对民爆生产及销售企业的安全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61	燃气经营企业	市城市管理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消防救援大队	1. 对燃气经营企业日常安全监督检查； 2. 对燃气设施中属于特种设备的储罐、气瓶等压力容器监督检查； 3. 对燃气经营企业遵守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的情况监督检查。	2022年11月底前
62	城市供水企业	市城市管理局	卫健委	卫健委：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 城市管理局：城市供水企业供水安全稳定、履职尽责情况，企业管理经营情况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情况。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测，保障饮用水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2022年11月底前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检查事项清单	检查时间
63	出版物发行单位	新闻出版局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p>新闻出版局：对出版物发行单位的监督检查</p> <p>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对舞钢市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业务，假冒出版单位名称或者伪造、假冒报纸、期刊名称出版物的监督检查</p> <p>市场监督管理局：《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p> <p>公安局：是否销售涉邪、涉黄、涉疫等出版物情况</p>	2022年11月底前